

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

重要提示

1. 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申请经2021年6月16日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第217号文注册,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投资价值、市场前景或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构成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2.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混合类证券投资基金。
3.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基金的销售机构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本基金募集对象为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5. 本基金募集期为2021年8月1日起至2021年8月27日,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认购本基金。本基金的募集期限不超过3个月,自基金份额开始发售之日起计算,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的实际情况在募集期限内适当延长或缩短基金发售时间并适时公告。
6. 在本基金募集期内,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微信交易平台或其他销售机构认购,首笔最低认购金额为1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元(含认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认购金额及交易费率有其他规定的,需遵循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认购,首笔最低认购金额为5万元(含认购费),追加认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元(含认购费)。
7. 以认购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金额没有上限限制。如本基金单一投资者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超过50%,或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要求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8. 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和销售机构认购本基金,认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
9. 本基金管理人在募集期内实行限量销售,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份,在募集期内,若预计有效认购申请全部确认后,本基金募集总额(含募集期间利息折算所得的份额)超过80亿份,本基金将采用末日比例配售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规模的严格控制,具体配控制方案详见本公告“部分(十)募集规模限制方案”。
10.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1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销售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12. 投资者在首次认购本基金时,如尚未在基金管理人处开立基金账户,须按销售机构的规定,提出开立基金管理人基金账户和投资者交易账户的申请,开户和认购申请可同步办理,一次完成,但认购申请和投资者开户申请仍应分别办理;已在基金管理人处开立基金账户的投资者无须另行开立,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一个投资者只能开设和使用一个基金账户,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帮助他人违规进行认购。
13. 投资者应保证用于认购的资金来源合法,投资者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上、合同上或其他障碍。
14.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认购款项在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15. 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与销售机构联系并确认交易情况。
16. 本公告对本基金发售的有关事项和规定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披露《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告附带的其他资料,基金管理人网站(www.haom.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公募基金信息披露网站(<http://ed.csrc.gov.cn/fund>)。投资者亦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了解基金发售相关事宜。
17. 本基金募集期间,除本公告所列示的销售机构外,如调整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18. 各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及开户、认购等具体事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未有说明的,请参见相应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19. 投资者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060-060-3299(免长途话费)或直销中心专线021-60168270和销售机构销售网点的咨询电话垂询认购事宜。
20. 基金管理人可综合各种情况对基金份额的发售安排做适当调整。

风险提示

1.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目的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风险。
2.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包括系统性风险、非系统性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特定风险及其他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转出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3. 本基金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涨跌幅限制较宽松);港股标的股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港股通机制下未上市股票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4. 本基金跨境投资面临汇率波动、不同货币市场利率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5. 本基金可投资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存托凭证,基金净值可能受到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价格波动的影响,与存托凭证的境外基础证券、境外基础证券的发行人及境内外交易市场相关的风险可能对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产生影响。
6. 具体风险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7. 基金分为股票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者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者承担的风险也越大。
8.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之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知晓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管理运作模式、投资策略及投资风险,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9.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保留不断创新、降本增效、谨慎勤勉的长期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10. 在法律法规的范围内,本基金管理人拥有对本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基金份额发售情况

- (一) 基金名称及代码
基金名称:嘉合锦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及基金代码:
嘉合锦明混合A:012887
嘉合锦明混合C:012888
- (二) 基金类别
混合类证券投资基金
- (三)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 (四) 基金存续期
不定期
- (五) 基金份额分类
本基金根据认购/申购费用及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1.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销售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计算公式如下:
 $T日某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 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 T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投资者在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可选择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2.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或取消某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并公告,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六) 基金的投资目标

1. 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 (七) 募集对象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可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购买证券投资基金的其他投资者。
- (八) 基金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灵路788号1幢32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泰和路32号A楼
法定代表人:郝旭芳
电话:021-60168270
传真:021-60168607
联系人:陆明杰
客户服务热线:400-060-3299
网址:<http://www.haom.com>
(2)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haom.com/etrading/>
(3)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微信交易平台
微信公众号:嘉合基金
2. 其他销售机构
详见本公告“七(三)2.其他销售机构”。

(九) 募集期限及基金合同生效

1. 本基金的募集期为2021年8月16日至2021年8月27日。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对募集期限做适当调整,但整个募集期限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
2.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由中国证监会出具基金备案书面凭证;基金募集未达到上述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及中国证监会备案手续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后,《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应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的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 (十) 募集规模限制方案
本基金首次募集规模上限为80亿份,在募集期内,若预计有效认购申请全部确认后,本基金募集总额(含募集期间利息折算所得的份额)超过80亿份,本基金将采用末日比例配售。募集期内任何一日(T日,含首日),若T日日本基金的有效认购申请全部确认后,本基金募集总额(含募集期间利息折算所得的份额)达到(包括)5亿元后达到80亿份的情

形)或超过80亿份,本基金将于T+1日公告提前结束募集,并自T+1日起(含)不再接受认购申请。

2. 若募集期内,本基金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份额(含募集期间利息折算所得的份额)未超过80亿份,则对所有有效认购申请予以确认。若募集期内任何一天当日募集截止后,接受的有效认购申请总份额(含募集期间利息折算所得的份额)超过80亿份,基金管理人将采取按比例确认的方式实现规模的有效控制,当发生未日比例确认时,基金管理人将及时公告比例确认情况与结果,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将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当发生部分确认时,投资者认购费率按照认购申请确认金额所对应的费率计算,而且认购申请确认金额不受募集单笔或最低认购限额的限制。认购的份额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投资者的最终认购申请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以登记机构计算并确认的结果为准。

二、发售方式与相关规定

(一) 发售方式

通过各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网点(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及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公开发售。

(二) 认购程序

投资者认购时间安排、认购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的手续,可咨询销售机构各基金销售网点的经办人员。

(三) 认购方式及确认

1. 基金认购采用“金额认购,份额确认”的方式。
2. 投资者在当日(T日)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认购申请,通常可在T+2个工作日后(包括T+2工作日)前往基金销售网点查询认购申请的受理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认购及认购份额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投资者可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向各发售机构查询认购申请的确认情况。
3. 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以多次认购基金份额,认购费按每笔认购申请单独计算,认购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4. 认购期间单个投资者的累计认购规模没有上限限制,如本基金单一投资者累计认购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者超过本基金总份额的50%,基金管理人可以采取比例确认等方式对该投资者的认购申请进行限制,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些认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等全部或者部分认购申请,投资者认购的基金份额数以基金合同生效后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四) 认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认购时收取基金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认购设置级差费率,认购费率随认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个认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费率如下:

认购金额(M)	认购费率
M<100万元	1.20%
100万元<M<300万元	0.80%
300万元<M<500万元	0.50%
M≥500万元	每笔1000元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基金募集期间发生的各项费用。

(五) 认购份额的计算

1. 若投资者选择认购本基金A类份额,认购份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1 + 认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的认购,净认购金额 = 认购金额 - 固定认购费金额)
认购费用 = 认购金额 - 净认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认购费的认购,认购费用 = 固定认购费金额)
认购份额 = (净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认购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认购份额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认购费率为1.20%,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50元,则可得到的A类基金份额计算如下:

净认购金额 = 100,000 / (1 + 1.20%) = 98,814.23元
认购费用 = 100,000 - 98,814.23 = 1,185.77元
认购份额 = (98,814.23 + 50) / 1.00 = 98,864.23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00,000元认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认购期内获得的利息,可得98,864.23份A类基金份额。

2. 若投资者选择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则认购份额的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 = (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 基金份额发售面值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如果认购期内认购资金获得的利息为5元,则可得到的C类基金份额为:

认购份额 = (10,000 + 5) / 1.00 = 10,005.00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加上认购资金在认购期内获得的利息,可得10,005.00份C类基金份额。

(六) 募集资金及利息的处理方式

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三、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流程

(一) 混合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

1. 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
2. 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受理时间:
开卡受理时间:正常交易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9:30至15:00
认购受理时间:认购期间(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 9:30至17:00
3.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必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合格并经申请人签字确认的《账户业务申请表》、《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个人)》、《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个人版)》及《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3) 指定银行账户实名制凭证(银行借记卡原件及复印件);
(4)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不时更新的法律、法规和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必要文件。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银行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基金账户的户名一致。

4. 个人投资者到直销网点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合格并签字的《存款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2) 申请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3) 仔细阅读并签字确认的《风险揭示书》;
(4) 仔细阅读并签字确认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5) 办理认购时还需提供资金划付凭证原件及复印件(付款名称与投资者名称须一致);

(6) 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调查问卷(个人)》;
(7) 若投资者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则须补充提供其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文件;

(8)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不时更新的法律、法规和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必要文件。

5. 认购资金的划转

投资者办理认购业务时,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直销账户。

一、招商银行账户	
银行户名	混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	12913076030303
开户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号	30629003020
二、工商银行账户	
银行户名	混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03004358406
开户行	上海银行西藏支行
大额支付号	26229000067
三、兴业银行账户	
银行户名	混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216201010102174016
开户行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号	30629000107

投资者所填写的划款凭证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并确保认购期间每个交易日17:00前到账,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基金管理人及直销专户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 混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微信交易平台

1. 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微信交易平台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申请,网上交易平台网址: <https://trade.haomc.com/etrading/>、微信公众号:混合基金

2. 业务办理时间:每日24小时全天候,每个交易日15:00以后提交的开户申请视为为下一交易日申请,基金份额发售期间24小时全天候认购,每个交易日17:00以后提交的认购申请视为为下一交易日申请。

3.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流程:

(1) 办理相应的银行支付卡并开通网上银行;
(2) 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微信公众号开始开户;
(3) 选择证件类型,上传身份证件扫描件;
(4) 选择银行卡;
(5) 通过银行身份验证;
(6) 签订网上交易委托服务协议并进行风险评估;
(7) 开户成功。

4. 个人投资者认购本基金流程:

(1) 登录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或微信交易平台,登录网上或微信交易;
(2) 选择认购基金;
(3) 通过支付渠道支付认购金额,如在网上交易平台或微信交易平台选择汇款交易的方式支付基金认购款,投资者需在每个交易日17:00前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基金管理人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一、民生银行账户	
银行户名	混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83190682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财富管理中心上海宝山支行
大额支付号	30629002283

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基金管理人及汇款交易的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普通投资者在开户及认购前应接受投资者适当性风险类型测评。

(三)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可同时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投资者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

(3) 投资者若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申请接受情况,并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认购确认结果。

(4) 个人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请认购基金须在基金管理人公布的个人投资者认购受理时间内办理。

(四) 其他销售机构

投资人在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四、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程序

(一)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1. 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受理机构投资者开户与认购申请。
2. 机构投资者开户及认购受理时间：
开户受理时间：正常交易日（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9:30至15:00
认购受理时间：认购期间（周六、周日和节假日不受理）9:30至17:00
3.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账户业务申请表》（一式两份）；
(2) 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 指定银行账户的《开户许可证》或《开立银行账户申报表》原件及复印件；
(4) 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非法人单位则为负责人）签章的基金业务授权委托书原件；

(5) 关于印鉴的指定文件及加盖公章的印鉴卡（一式三份）；
(6)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7) 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机构版）；
(8) 投资者基本信息表（机构版）/投资者基本信息表（产品版）；
(9) 非自然人客户受益所有人信息登记表；
(10) 机构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11) 填写并签章的《传真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适用于申请开通传真交易方式的投资者）；

(12) 其他机构、产品证明类文件；
(13)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不时更新的法律、法规和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必要文件。

注：指定银行账户是指投资者开户时预留的作为赎回、分红、退款的结算账户，账户名称必须同投资者在直销网站账户的户名一致。

4. 机构投资者办理认购申请时须提交下列材料：
(1) 填写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2) 仔细阅读并加盖公章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3) 经办人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4) 办理认购/申购时还需提供资金划付凭证原件或复印件；
(5) 若投资者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则须补充提供其在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明文件；

(6)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不时更新的法律、法规和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要求投资者提供其他必要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普通投资者在开户及认购前应接受投资者适当性风险类型测评。

5. 资金划转：

投资者办理认购应将足额认购资金通过银行转账汇入基金管理人指定的直销账户。

一、招商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名称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	121030760100
开户行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号	308290003020
二、上海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名称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03004158406
开户行	上海银行浦西支行
大额支付号	325290000037
三、兴业银行账户	
银行户名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	2162010101274010
开户行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大额支付号	309290000107

投资者所填写的划款凭证在汇款用途中必须注明购买的基金名称和基金代码，并确保在认购期间每个交易日17:00前到账。投资者若未按上述规定划付，造成认购无效的，基金管理人及直销专户开户银行不承担任何责任。

6. 注意事项：

(1) 投资者可同时在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一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基金账户。
(2) 投资者T日提交开户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如投资者需要纸质确认书，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基金管理人将为客户寄送确认书。

(3) 投资者T日提交认购申请后，可于T+2日后（包括T+2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申请接受情况，并可于基金合同生效后通过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及网上查询系统查询认购确认结果。

(4) 机构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申请认购基金须在基金管理人公布的机构投资者认购受理时间内办理。

(二) 其他销售机构

投资人在其他销售机构办理开户及认购手续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五、清算与交割

(一) 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有效认购款项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折算为基金份额归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其中利息转份额以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

(二) 本基金权益登记由登记机构在募集结束后完成，投资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生效后，到其办理认购业务的销售网点查询最终确认情况和有效认购份额。

六、基金的备案

(一) 基金备案的条件
本基金自基金份额发售之日起3个月内，在基金募集份额总额不少于2亿份，基金募集金额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且基金认购人数不少于200人的条件下，基金募集期届满或基金管理人依据法律法规及招募说明书可以决定停止基金发售，并在10日内聘请法定验资机构验资，自收到验资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

基金募集达到基金备案条件的，自基金管理人办理完毕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确认之日起，《基金合同》生效；否则《基金合同》不生效。基金管理人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确认文件次日对《基金合同》生效事宜予以公告。基金管理人应将基金募集期间募集的资金存入专门账户，在基金募集行为结束前，任何人不得动用。

(二) 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

如果募集期限届满，未满足基金备案条件，基金管理人应当承担下列责任：
1、以其固有财产承担因募集行为而产生的债务和费用；
2、在基金募集期限届满30日内退还投资者已缴纳的款项，并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如基金募集失败，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销售机构不得请求报酬。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为基金募集支付的一切费用应由各方各自承担。

七、本次份额发售当事人和相关机构

(一) 基金管理人

名称：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2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泰晤士路32号A楼
法定代表人：郝艳芬
联系人：陆凯杰
联系电话：021-60168300
公司网站：<http://www.haosmc.com>
客服电话：400-060-3299

(二) 基金托管人

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高希泉
电话：(0755) 2219 7701

(三)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名称：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2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泰晤士路32号A楼
法定代表人：郝艳芬
电话：021-60168270
传真：021-65015087
联系人：陆凯杰
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
网址：<http://www.haosmc.com>

(2)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haosmc.com/etrading/>

(3) 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微信交易平台

微信公众号：基金基金

2. 其他销售机构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服电话：95511-3
联系人：张广森
网址：bank.pingan.com

(2)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益田路5023号平安金融中心B座第22-25层
法定代表人：何之江
客服电话：95511-8
联系人：王阳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2-6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共荣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联系人:辛国政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248 号阳光中心 40 楼
法定代表人:贺青
客服电话:95521
联系人:钟伟镇
网址:www.gtja.com
(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峰
客服电话:95538
联系人:朱琴
网址:www.zt.com.cn
(6)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京江三路 55 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
层
办公地址: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大道号开发区控股中心21,22,23层
法定代表人:严亦斌
客服电话:95564
联系人:彭蓬
网址:www.ykzq.com
(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2008号中国凤凰大厦1栋20C-1房
法定代表人:俞洋
客服电话:400-109-9918
联系人:刘熠
网址:www.hx.com.cn
(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服电话:95587 或 4008-888-108
联系人:许梦圆
网址:www.csc108.com
(9)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杜杰
网址:www.cs.citic.com
(10)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 1 号楼 2001
办公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法定代表人:冯思新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孙秋月
公司网址:sd.citics.com
(11)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部位:自编01),1001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合利天德广场T1楼10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客服电话:95548
联系人:陈婧
网址:www.gzs.com.cn
(12)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21 层及第
04 层 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4 层、18-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服电话:95532
联系人:陈科基
网址:https://www.ciccwm.com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杨玉成
客服电话:95323, 4008995523
联系人:胡馨文
网址:www.swhyc.com
(1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王斌军
客服电话:4008-000-562
联系人:王怀春
网址:www.hysec.com
(15)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祝瑞敏
客服电话:95321
联系人:王薇安
网址:www.cindac.com
(16)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1 号招商证券大厦 23 楼
法定代表人:霍达
客服电话:95565
联系人:黄辉君
网址:www.newone.com.cn
(17)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 10 栋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东方财富大厦 16 楼
法定代表人:戴志
客服电话:95357
联系人:付佳
网址:www.xnec.com
(18)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 213 号 7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何伟
客服电话:4008-918-918
联系人:邵珍珍
网址:https://www.shzq.com/
(19)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金中心 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金小镇对冲基
金中心 406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招商银行大厦 40-42 层
法定代表人:李强
客服电话:4008323000
联系人:王皓宁
网址:www.cscs.com.cn
(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中心 A 栋 41
层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南昌国际金融中心 A 栋 41 层
法定代表人:丛中
客服电话:95335 或 400-88-95335
联系人:王黎黎
网址:www.ccsc.com
(2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服电话:95553
联系人:庞方睿
网址:www.htsec.com
(22)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 1589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北京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周军
客服电话:95600
联系人:占文艳
网址:www.gsxz.com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刘秋明
客服电话:95252
联系人:刘禹含
网址:www.ebscn.com
(24)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
22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
22 层

法定代表人:吴小静
客户服务电话:95329
联系人:罗艺琳
网址:www.nsq.com
(25) 杭叔(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伍国祥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客服电话:4000-766-123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fund123.cn
(2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95021
联系人:袁菲
网址:www.123456.com.cn
(27)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二亚湾路国际客运港区国际养生度假中心酒店B座1#楼27层2712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429号泰康保险大厦39楼
法定代表人:张峰
客服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刘宇
网址:www.harvestwm.cn
(28)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3层3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客服电话:400-118-1188
联系人:兰敏
网址:www.66zhan.com/
(29)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李春晖
客服电话:95733
联系人:张仕钰
网址:www.lidfund.com.cn
(30)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400-821-5399
联系人:李娟
网址:www.noah-fund.com
(31) 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城通街9号院2号楼7层7135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中关村东路18号财富国际大厦B座1108
法定代表人:王利刚
客服电话:400-893-6885
联系人:宋丹丹
网址:www.qianjing.com
(3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196号2号楼2楼4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客服电话:400-700-9665
联系人:杨皓
网址:www.howbuy.com
(33) 财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10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22号亿创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蔡智方
客服电话:400-920-0022,021-20835888
联系人:傅慧慧
网址:hc.hk.com.cn
(34)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33号11楼B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1500号万得大厦11楼
法定代表人:黄伟
客服电话:400-799-1888
联系人:徐亚丹
网址:www.52fund.com.cn
(35) 上海泓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广西路800号3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903室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项阳
网址:www.hongchuang.com
(36) 财富基金信託(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合生财富广场13层130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合生财富广场13层1302室
法定代表人:董云巍
客服电话:400-088-0880
联系人:马林
网址:www.guandap.com
(37) 北京汇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贸易中心C座8层
法定代表人:王利刚
客服电话:400-619-9595
联系人:魏林
网址:www.fund.com.cn
(38) 北京北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华里19号7楼701内09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中青大厦七层
法定代表人:冉雨
客服电话:400-666-8866
联系人:王梦
网址:www.guaf.com
(39)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201-1203室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服电话:020-89626066
联系人:王宇昕
网址:www.yingmi.com
(40) 聚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海田路天利科技广场A座17楼1704室
法定代表人:TEO WEE HEW
客服电话:400-084-0500
联系人:李博
网址:www.jubao.com.cn
(41) 武汉中原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17-19号环亚大厦B座601室
办公地址:武汉市江汉区台北一路17-19号环亚大厦B座601室
法定代表人:周琳
客服电话:400-027-9899
联系人:陈静
网址:www.zhongyuanfund.com
(42)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客服电话:91177
联系人:冯鹏鹏
网址:www.snjfund.com
(43) 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277号1号楼1203-120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漕路277号东航国际中心A座1203-1204
法定代表人:朱咏梅
客服电话:400-476-7523
联系人:崔娟娟
网址:www.zzhfund.cn
(4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岗社区梨园路8号414-1层414室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700-7887
联系人:龚江江
网址:www.zlfund.cn
(45)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二旗建材城中路12号17号平房157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亦庄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京东总部A座15层
法定代表人:李俊
客服电话:95118,400-088-8816
联系人:王静
网址:fund.jd.com
(46) 申益金(上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丰台区东大街1号2号楼2-45室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望京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贸易中心A座8层
法定代表人:陆星亮
客服电话:4008-909-998
联系人:沈燕
网址:www.shiyi.com
(47) 浙江利花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90号8楼
办公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90号8楼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服电话:923555
联系人:蒋晓超
网址:www.shifund.com
(48) 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天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迎水道1988号渤海南大资管公司2-2413室
办公地址:北京朝阳区大望路中街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A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杨晓文
客服电话:010-59013895

联系人:王霞
网址:www.wangzhang.com
(49) 北京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普华永道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1号普华永道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肖志勇
客服电话:400-819-1156
联系人:肖志勇
网址:www.pwcc.com.cn
(50) 北京信天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运河商务区运河湾10号1018室
法定代表人:黄斌
客服电话:400-899-0188
联系人:杨静波
网址:www.xintuonuo.com
(51)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申捷
客服电话:021-20213515
联系人:李俊杰
网址:www.wy.com.cn
(52) 南京聚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10号1楼1015室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北新区研创园10号1楼1015室
法定代表人:王晨
客服电话:400-699-7719
联系人:陈静
网址:www.juxin.com.cn
(53) 北京富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法定代表人:李俊
客服电话:400-159-9288
联系人:王琛
网址:www.fundam.com.cn
(54) 北京汇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三环北路17号10层1015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三环北路17号10层1015室
法定代表人:曹健
客服电话:400-618-0707
联系人:曹健
网址:www.huitongfund.com
(55) 诺安理财(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中街16号院1号楼3层307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中街16号院1号楼3层307
法定代表人:姚捷
客服电话:400-673-7000
联系人:李海彬
网址:www.nuofund.com
(56) 宜信普信(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0号楼15层1501A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四区10号楼20层20A1,20A2单元
法定代表人:李鹏
客服电话:400-699-2000
联系人:魏胜
网址:www.yixinfund.com
(57) 江苏东林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江浦街道江浦大道47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2号绿地紫峰大厦2005室
法定代表人:孙煜
客服电话:400-666-6666
联系人:张俊华
网址:www.jiedongfund.com
(58)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19层1901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8号19层1901室
法定代表人:翟新
客服电话:95054
联系人:赵怀北
网址:www.baiyefund.com
(59) 德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A座9层908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3号院A座9层908室
法定代表人:张磊
客服电话:400-012-5899
联系人:宋雪菲
网址:www.deshunfund.com
(60) 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办公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体坛路22号诺德大厦2层202室
法定代表人:樊怀东
客服电话:400-899-1808
联系人:李鑫
网址:www.yibajin.com
(61)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院1号楼20号楼9层101-14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19号院1号楼20号楼9层101-14
法定代表人:梁志勇
客服电话:400-101-1566
联系人:董菲
网址:www.yiwealth.com
(62)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267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二期11层
法定代表人:龙涛
客服电话:400-820-2899
联系人:龙涛
网址:www.changliangfund.com
(63) 诺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467弄107号201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平路55号诺华科技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沈嘉文
客服电话:400-101-9301
联系人:楼文蔚
网址:www.nhuafund.com
(64) 聚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办公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白塔二南街18-2号B座601
法定代表人:朱宏晖
客服电话:400-610-5811
联系人:钱金菊
网址:www.juxinfund.com
(65) 深圳前海三盈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 福华一路178号华融大厦27层2704
法定代表人:洪文
客服电话:400-166-1188
联系人:孙博文
网址:www.seeyoufund.com
(66) 中信证券(天津)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十道1401-1409-101-102
办公地址:天津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十道1401-1409-101-102
法定代表人:邢志超
客服电话:400-990-8826
联系人:邢志超
网址:www.citicfund.com
(67)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12号1号楼昆泰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科
客服电话:95510
联系人:杨煜
网址:www.youyifund.com
(68) 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1105室
法定代表人:马永波
客服电话:021-50700882
联系人:陈岳岳
网址:www.xuanyuan.com
基金管理人可以受托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销售机构销售其基金,其他销售机构请
视该基金管理人网站发布的相关信息。
(四)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88号4幢42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座
法定代表人:杨芳
电话:021-60106300
传真:021-60106373
联系人:蔡文婷
(五)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锦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锦泰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49层
负责人:杨明
电话:021-31350666
传真:021-31350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陆奇
(六) 出具基金资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毕马威大厦11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二期25楼
合伙人:郁国
电话:021-22121275
传真:021-62811899
联系人:张瑞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楠、陈梦微

联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